



上海金山法院开庭审理首例三星 Note7 爆炸自燃索赔案

三星当庭致歉并赔偿 原告撤诉

昨日,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消费者因使用的三星 Note7 手机发生爆炸自燃的消费索赔案。据悉,这是上海首起因三星 Note7 手机爆炸而诉至法院的案件。 青年报记者 卢燕 通讯员 徐永其

■都市脉搏

3月1日起全市实行网络在线司法拍卖

本报讯 记者 卢燕 通讯员 高远 昨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正式对外公布《上海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同时宣布全市法院将从3月1日起按照新的规定和要求进一步推进网络司法拍卖。上海高院副院长盛勇强在会上通报了上海法院近年来司法拍卖的发展情况、《实施细则》出台的背景和内容以及网络司法拍卖的下一步具体工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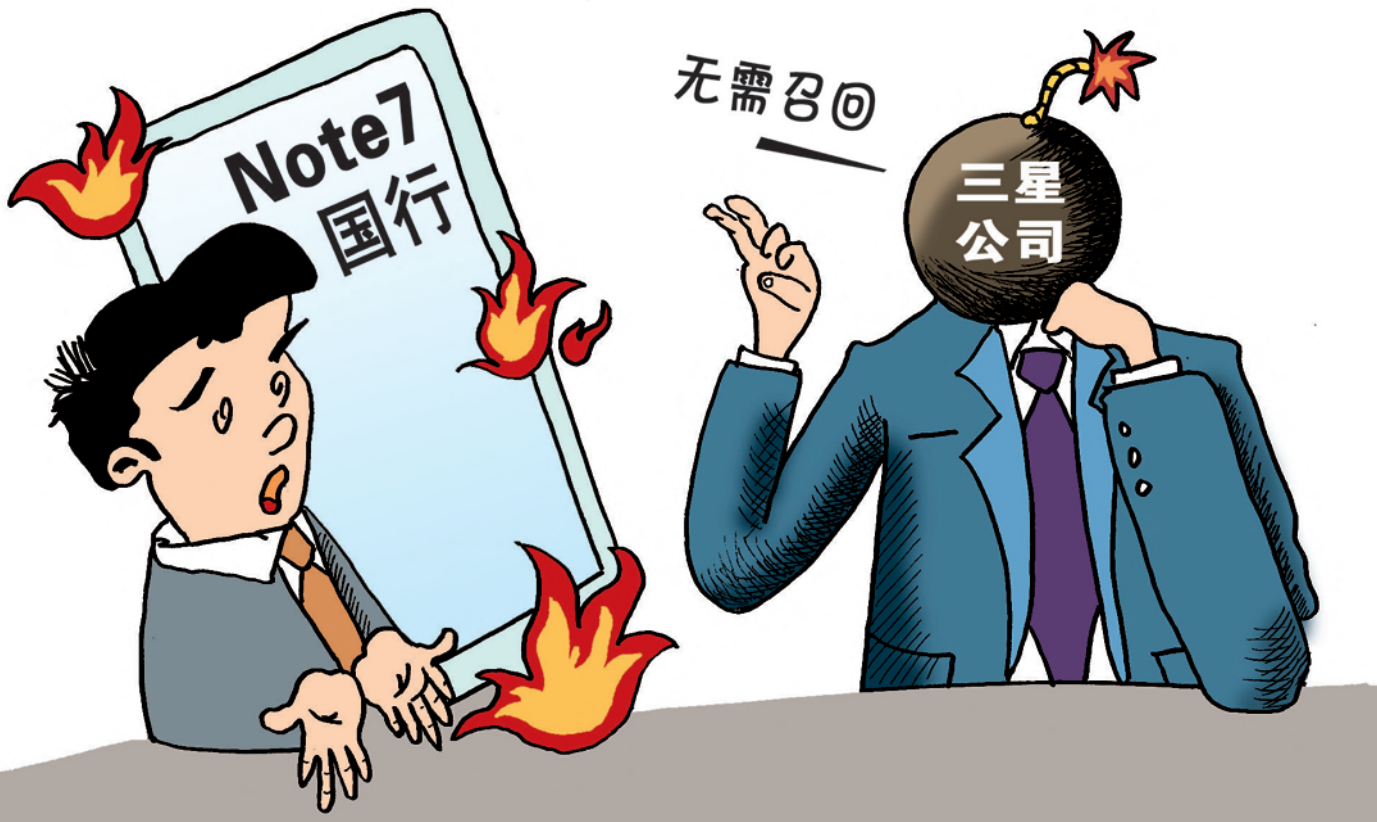
据悉,司法拍卖改革在上海已经有13年的发展历史,经历了“三大步跨越发展”。第一阶段起源于2004年,上海法院在全国率先实施司法拍卖改革,创立了“高级法院统一管理、集中委托、执拍分离”的模式。第二阶段则开始于2011年,司法拍卖实行网络拍卖方式,按照“统一集中管理、统一拍卖场所、统一公告媒体、统一网络平台”的原则,进行“网络+现场”同步拍卖。第三阶段是从2015年起,上海网络司法拍卖继续推进“互联网+”,在公拍网上推出了“72小时预先竞价+网络与现场同步拍”的线上线下结合模式,引入商业银行实现对拍卖资金的全面监管。三个阶段的发展,使得司法拍卖从分散实施到规范有序、从线下到网络,不仅保障了司法公正,提升了执行效率,也顺利执结了一大批情况复杂、执行难度高、社会影响力大的执行案件。

记者了解到,上海法院每年有2000余件司法拍卖。相关数据显示,2012年至2016年,上海法院司法拍卖网络成交金额所占比例从28%上升至64%,网络成交件数由19%提升到53%,仅2016年,通过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成交价超过1000万的标的就达414件,其中1亿元以上的18件。

2016年8月,最高法院颁布了《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并于今年1月1日正式施行。同时,最高法院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投票后,将淘宝网、京东网、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公拍网、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等五家网站纳入了司法拍卖网络服务提供者名单库。

为贯彻执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网络司法拍卖的统一要求,2016年10月,上海高院开始着手起草《实施细则》,并结合上海实际,在内部分工、加强监督、办理流程等具体操作层面进行了精细化分工,具有很强的操作性。

目前,在已有公拍网拍卖的成熟经验基础上,今年年初,闵行、杨浦等法院又在最高法院确定的淘宝网等相关拍卖网站平台上进行深化试点。闵行法院的两套被执行房屋在经过24小时网络公开竞价后一拍成交,其中一套房屋经过49轮竞价,最终价格高出评估价28.63%;杨浦法院的一辆被执行车辆也在评估价以上成交。上海海事法院今年春节前夕也成功网拍一艘船舶,一新加坡买家以人民币9600万元竞得船舶,这也是上海法院至今船舶单笔成交价最高的一次网络拍卖。



周培骏 绘

新买手机使用中爆炸自燃

姚某是位“80后”。三星 Note7 手机上市后,虽然不断有媒体爆出因锂电池存在缺陷,Note7 手机已发生多起起火爆炸事件,但他仍持续关注着这款心仪已久的手机。而三星中国发布的一则公告,更是让他吃了一颗定心丸。2016年9月2日,三星中国发布公告称,国行版的三星 Note7 手机所用的电池和国际市场上的三星手机的电池不同,由另一家电池厂商生产,不会爆炸,所以无需召回。

姚某相信了三星中国的公告,于2016年9月7日向京东商城网上的上海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提交了购买三星 Galaxy Note7 64G版铂光金全通网双卡双待手机的订单,并通过在线支付的方式支付了手机款5988元。手机送到后,姚某爱不释手,但意外突然降临。9月18日21时许,姚某用手机坐在家中床上玩游戏时,手机突然震动,随后手机屏幕发出“吱吱”的声音,并冒出白色烟雾,情急之中,姚某将手机扔在床上。随后,手机起火自燃,还散发出阵阵恶臭。由此姚某家的凉席、床单、席梦思床垫等均被烧出手机形状的洞。据姚某回忆,“房

间都散发着恶臭,不知道的还以为我家着火”。

机主起诉法院要求退一赔三。事发后,姚某和三星方面进行沟通,三星工作人员上门要求带走手机检测被姚某和妻子拒绝,姚某希望检测时须有第三方在场,三星方面随即离开并表示将回去研究。9月20日,韩国《朝鲜日报》发表文章称,三星收回两部手机,通过调查发现了在电池外部故意加热的痕迹,怀疑是消费者为骗取赔偿金的恶性行为,正在讨论对主张虚伪爆炸的2名中国消费者进行刑事起诉等法律应对。此消息一出,舆论哗然。姚某一家对三星发布不实消息感到气愤,对《朝鲜日报》的文章进行了反驳,表示:“三星发布了这个不公的事实,我们很气愤,手机还在我手上,三星竟然说两个手机都检测过了。那我肯定要用法律武器了,这个事没那么简单。”多次沟通未果后,姚某选择了起诉三星。

2016年10月11日,姚某向上海金山法院递交诉状,起诉发货的“贸易公司”和手机制造商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要求三星及销售商退一赔三,即返还购买手机款人民币5988

元,并按照原告购买手机款金额三倍的标准,赔偿原告经济损失17964元。姚某认为,三星中国的公告使他相信国行版 Note7 手机的安全性是有可靠保障的,这才决定下单购买;而“贸易公司”明知该手机存在安全隐患依然上架销售。因此,两名被告对包括姚某在内的消费者均存在欺诈行为,并对原告姚某造成经济损失。

同年10月20日,金山法院受理了该起买卖纠纷案。2016年10月10日,三星决定暂停 Note7 手机的生产。10月11日,三星宣布召回在中国内地销售的全部 Note7 手机。双方在庭审中握手言和。姚某诉“贸易公司”和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一波三折。2016年11月4日,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11月14日,金山法院一审裁定驳回异议。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不服民事裁定提起上诉。12月22日,二审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2017年1月23日,三星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 Note7 燃损原因,称电池存在问题。三星终于公开承认,爆炸“真凶”是电池缺陷。

三星当庭致歉,双方和解

昨天下午,这起引人关注的三星 Note7 手机爆炸自燃案在金山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庭审前,原告向法院申请对“贸易公司”撤回起诉。在被告席上就坐的是被告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的委托代理人。

原告姚某诉称,请求法院判令被告退还原告购买手机款人民币5988元;判令被告按照原告购买手机款金额三倍的标准赔偿原告经济

损失17964元;判令被告赔偿其他财产损失2000元(物损);判令被告承担律师费3000元,公证费1000元。

被告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在法庭上对原告起诉的事实没有异议,并且真诚向原告道歉,也真诚地给法庭道歉,希望在法庭的主持下和解本案。法官在征求原告也同意和解的情况下宣布休庭。休庭后,原告双

方在庭外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即时履行完毕。随后,原告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

该案审判长,金山法院民三庭庭长高丽宏表示,经济活动的参与者都必须依法行事,遵守公平、诚信的原则。当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应当依法维权,可与商场协商解决,也可请求消费者保护协会协商解决,也可向法院起诉。